

红寺堡区柳泉乡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红寺堡区柳泉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总体概述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hongsibu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吴忠市红寺堡区柳泉乡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吴忠市红寺堡区柳泉乡柳泉村；邮编：751999；电话：0953-5093666；传真：0953-5093666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柳泉乡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突出重点，加大公开力度和公开深度，扎实推进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提升红寺堡区柳泉乡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2023 年，柳泉乡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年通过各类平台公开信息 1035 条，其中，乡镇动态 67，公示公告 87，部门决算 3，部门预算 2，乡镇文件 2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00 余条，做到了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，自觉接受公众监督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3 年，我乡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安排处理群众要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健全受理责任机构、规范申请受理、办理、答复的时限和程序，有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2023 年我乡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主动提交的政府信息的申请，也未发生由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为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，柳泉乡严格贯彻落实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细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流程》要求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栏目管理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。一是根据领导分工，及时调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明确。二是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强化信息发布管理，严把信息发布质量，杜绝发布涉密信息、敏感信息、错误信息等情况发生。三是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已发布内容，安排专人进行定期排查整改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充分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，定期发布乡镇动态、乡镇文件及各类权威政务信息等，

尤其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公共事件和政策法规方面的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；二是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、受众面广、互动性强的优势，进一步加强“魅力柳泉”微信公众号应用，创新宣传模式，细化专栏，有效同步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内容。三是借助单位公示栏 LED 显示屏、周一例会开会、乡村干部大会等形式，及时、快捷地向群众宣传各类政务信息，有效维护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贵办通知要求，所有需要通过网站发布的信息，一律按照程序审批后上传，对网站检测指出的问题，基本上进行了及时整改，杜绝了信息不及时、不准确、不全面的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有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事项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事项
行政处罚	41
行政强制	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我乡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虽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一是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业务水平、工作能

力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对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理解和把握不够，各项政策的运用不够灵活；三是虽能够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开展工作，但部分群众对互联网运用较为陌生，不够熟练，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机制还不完善；四是政务信息公开体制机制尚不健全，特别是在三审三校方面落实不到位。

下一步，我乡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组织各村工作人员，通过线上视频会议，线下座谈会等形式，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，切实增强工作人员责任意识，提高业务工作水平；二是积极对接各办公室（中心）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继续重点推进与群众生活利益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，及时、有效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三是借用“魅力柳泉”公众号、微信群等，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机制，让更多的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实用性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；四是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创作编、审、签、发以及所属网站发布全流程和各环节管理，严防内容细节错误，切实做到层层把关，排除隐患，堵住漏洞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我乡严格按照要求，有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持续加大公开力度，有效提升公开精确度，不断发挥政务公开的基础性、支撑性作用。同时，为推动基层政务公开向村级延伸，提升公开水平和质量，我乡严格

按照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具体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及时跟进群众最关注的热点、难点和焦点问题，打造村级事务公开平台，明确以村务公开为主线，统筹做好村级财务公开和自治事项公开。截至目前，共计上传 1883 条，实现政务公开工作延伸至群众家门口，确保老百姓能听懂、能领会、可落实。

（二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3 年，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我乡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用。